

陵川县人民政府文件

陵政发〔2026〕1号

陵川县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2026年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示范区管委会,县直各单位: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和安全生产治本攻坚收官之年,全县各乡镇、各部门、各单位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严、紧、深、细、实”要求,强化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加强自然灾害综合防治,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和自然灾害亡人事故、遏制较大事故、减

少一般事故，推动全县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一、拧紧责任链条，健全分级负责落实体系

(一)压紧党政领导责任。各乡镇各部门各单位党委(党组)要持续深学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将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纳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与干部教育培训重点内容。细化完善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清单与年度重点任务清单，高标准制定安全生产“办实事、解难题”清单，年内至少解决 10 项具体问题。党政领导干部要常态化深入基层督导检查，严格执行矿山安全生产包保责任制。

(二)压紧专委会责任。加快推进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实质化运行，充分发挥专委会统筹协调、督促落实作用，进一步完善重点行业领域“一件事”由一个部门牵头、相关部门配合的全链条责任体系。各专委会牵头单位要不断优化调整组织架构，梳理成员单位职责，充实专家库资源，完善配套工作制度与运行机制。

(三)压紧部门监管责任。认真贯彻落实“三管三必须”实施细则，科学制定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建立监管职责动态调整机制，针对职能交叉、新兴行业领域监管空白，及时明晰责任边界，消除监管盲区。各矿山安全监管专员要强化日常巡查与重点时段驻矿盯守，全过程严格管控。

(四)压紧企业主体责任。企业主要负责人必须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推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地见效并强化

检查考核，组织全员学习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一行业一清单”，积极开展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自纠并及时整改上报。借鉴煤矿管理经验，在高危行业推行“无监控不作业”，开展视频“反三违”，严格执行企业内部风险隐患报告奖励制度。

(五)压紧督导督查责任。严格执行督查检查考核计划报备制度，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健全完善领导干部抓安全精准“画像”、安全督查“快查快处”、工作落实不力“红黄牌”警告等机制，倒逼各级担当履职。

二、严密防控风险，完善全域协同监管体系

(六)强化风险源头管控。采取“县直部门全行业+乡镇属地无死角”模式，在全县开展安全生产打非治违集中排查整治行动，严防各类淘汰落后的化工等转移项目落地我县。严格执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从严立项审批高危行业建设项目。督促企业落实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自改自报闭环管理，对企业主动上报并积极整改的重大隐患依法不予处罚。持续在高危行业开展专家入企指导服务。安责险承保机构要按照有关规定确定预算费用开展事故预防服务。

(七)强化风险监测预警。积极配合上级部门完善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平台建设，整合汇聚全县安全生产、自然灾害等数据资源。推进森林草原防灭火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平台建设。在高速公路较高风险路段全面安装监测预警设施。推行电焊机“加芯赋码”智慧管理，鼓励社会单位运用数字化手段提升消防安全管理水平。

(八)强化安全监管执法。规范开展每一次监督检查,科学制定年度执法计划,持续优化涉企检查行为。对执法中发现的典型重大隐患,综合采取立案查处、追责问责、公开曝光、“一案双罚”等措施。对故意关闭、损毁安全监控报警设备及信息造假等违法行为,坚决移送司法机关追究责任。

(九)强化科技数字赋能。积极推动“智慧应急”“智慧消防”建设,在高风险区域推广无人机巡查、智能识别与违章自动报警技术。强化应急窄带无线通信网应用,加强多灾易灾偏远乡村卫星电话等保底通信设备配备,解决“三断”极端情况下通信失联问题。

(十)强化治本攻坚收官。制定治本攻坚“十二大行动”年度任务清单,部署开展全年安全生产责任大落实、风险大排查、隐患大整治专项行动,严格执行“每月报送、两级调度、三项防控、四级帮扶”制度。确保每千次检查重大隐患发现量、企业自查重大隐患占比不低于市级要求。组织开展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总结评估,及时查漏补缺,巩固提升治理成效。

三、严格行业管控,构建精准施策防范体系

(十一)深化重点行业整治。聚焦 18 个重点行业领域,全面排查整治安全隐患,精准化解突出风险。**煤矿领域**,持续抓好矿山安全“八条硬措施”硬落实,深化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及成果应用,持续推进重大灾害超前治理;常态化开展“体检式”精查;加快“电子哨兵”“电子围栏”建设与煤矿智能化升级改造。**危化领域**,落实防范化工安全风险十条硬措施,开展重大危险源“消地协作”专项检

查;对危化品仓库安全风险进行评估;严厉打击非法违法“小化工”现象;强化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储存、运输、燃放等全链条安全监管。**冶金工贸领域**,建立健全涉及高温熔融金属、冶金煤气等重点设备设施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制度;集中整治高处、有限空间、煤气、动火等高风险作业;涉粉作业3人以上金属粉尘、木粉尘企业接入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积极推动轻工重点企业开展有限空间数字化监管试点。**非煤矿山领域**,扎实推进不符合最低生产规模和服务年限要求矿山的“引导退出”工作;深入开展“体检式”精查;督促企业配齐“五职”矿长、“五科”专业人员;及时完成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建筑施工领域**,严控危大工程及高风险作业环节,严厉打击违法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全面推行起重机械使用登记、备案电子证照管理;紧盯3层及以上、人员密集等经营性自建房,“一栋一策”治理消除安全隐患。**城镇燃气领域**,加快老旧管网改造,整治液化气站违规充装与“黑气、黑瓶、黑窝点”。**交通运输领域**,强化“两客一危一重”在线管控;开展危险路段和事故多发路段风险评估;严查“三超一疲劳”、酒驾醉驾、无证驾驶、无牌驾驶等违法违规行为;在开展路面巡查检查和车辆(营运证)年度审验时,对车载气瓶未按照规定办理使用登记、定期检验等手续的,及时通报相关部门。**消防领域**,持续开展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整治,实行“一楼一策”清单化管理;紧盯商业综合体、“九小场所”、养老机构、文博单位、公共娱乐等重点场所和“下店上宅”“三合一”“多合一”经营性自建房,严肃查处违规使用易燃

可燃装修材料、占堵生命通道、封闭安全出口、违规动火作业等突出问题,对重大火灾隐患实行挂牌督办。特种设备、民爆、文旅、校园、电力、危险废物等领域要结合实际同步开展专项整治。

(十二)深化重点灾种防御。聚焦森林草原防灭火、水旱、地质、地震等重点灾种,健全防控机制,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森林防火领域**,扎实开展森林草原防灭火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提升森林草原防灭火“六个能力”;深化《森林草原防灭火条例》宣贯,细化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及办公室“工作细则”,严格落实火场专业副总指挥制度。**水旱灾害领域**,完善“分级预警、精准推送、科学调度、快速响应”工作机制;畅通县、乡、村三级信息渠道,健全乡镇、村(社区)两级防汛抗旱组织架构,强化县、乡、村三级包联机制建设;加强“乡领导、村负责、基层派出所支持”的外来人员排查转移机制落实力度。**地质灾害领域**,完善气象风险预警发布与地面沉降监测网络,动态更新隐患点数据库,实行“隐患点+风险区”双控管理,统筹避险搬迁和工程治理;编制切实可行、符合实际的应急防范手册,开展综合应急演练。**地震灾害领域**,积极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新增地震宏观观测点和预警终端项目建设。

四、夯实基层防线,打造系统集成治理体系

(十三)提升组织指挥效能。县级党委政府结合实际整合安全监管、消防、防灾减灾、应急救援等职责,统一归口应急管理部门统筹管理。推动各乡镇由担任党(工)委委员的行政副职分管应急管理工作,明确应急管理 with 消防工作内设机构,设置 3—5 名专职

岗位,村(社区)明确专人负责。将应急管理及消防工作纳入基层网格化管理服务内容,列出事项清单,推动基层治理网格化数据共享共用。

(十四)提升风险防范能力。县应急部门联合相关单位制定乡镇隐患排查事项清单,健全“乡镇吹哨、部门报到”工作机制,完善隐患发现、交办、督办全过程闭环管理。推动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洪涝、地震地质、森林草原火灾、消防安全等监测预警系统向乡镇延伸。畅通群众举报渠道,鼓励群众发现报告安全隐患并按规定给予奖励。

(十五)提升人员专业素养。采取集中授课、现场教学、线上培训等方式,对村(社区)干部与网格员组织开展1次应急管理与消防业务培训。每年至少组织1次应急指挥人员、灾害信息员专业培训,提升组织协调、应急处置、信息报送能力。

五、建强救援力量,打造实战导向保障体系

(十六)加强调度通信建设。整合全县370MHz多模终端、卫星电话、乡镇视频终端等装备,升级音视频调度系统。科学布设高点监控设备,重点覆盖森林草原、地质灾害隐患点。推动救援队伍、应急部门无人机与单兵装备接入市级平台,实现应急指挥与上级指挥部常态化联动。

(十七)加强预案编制演练。开展新一轮应急预案修编工作,指导各乡镇及县直相关部门修订安全生产、火灾、地震、地质灾害、气象灾害和应急物资保障等专项预案。指导编制、动态修订上

下衔接的乡镇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简明实用的村(社区)应急预案,制定重点岗位应急处置卡。督促乡镇和村(社区)年内至少组织 1 次综合演练。

(十八)加强应急队伍建设。完成年度抢险救援队伍力量普查,优化航空救援“直升机+无人机”服务模式,逐步实现队伍、装备、救援“三个前置”工作目标。各防火重点乡镇严格按照 30 人标准建设半专业扑火队伍,配齐专业灭火装备,着力解决“灭小火能力不足”问题。

(十九)加强物资装备保障。健全完善应急物资储备网络,推动物资向乡镇、村(社区)下沉。完善物资报废、置换、更新管理制度,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在汛期、防火期等关键节点提前检查物资储备,确保一旦出现突发情况可以第一时间调用。建成救灾物资“一张网”统管体系,建立快速拨付机制,确保首批救灾物资县级 6 小时送达灾区,及时救助受灾群众。

六、厚植安全文化,营造全民参与共治体系

(二十)科学谋划“十五五”规划。对标国家政策与先进地区经验,结合我县实际编制《“十五五”现代化应急体系建设规划》,谋划实施一批重点任务与重大工程,加快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

(二十一)强化警示教育震慑。健全常态化警示教育机制,发生典型事故及时召开警示教育会议。建立事故“举一反三”整改机制,降低同类事故重复发生率。探索督检考隐患现场拍摄曝光,在

安委会工作会议上通报问题、以案促改。

(二十二)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将安全生产纳入各级党委宣传计划,在主流媒体开设专题专栏,运用新媒体常态化普及安全知识与避险技能。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宣传周”、安全宣传“五进”等主题活动。各重点行业领域开展监管执法人员实务培训,并对企业主要负责人开展全覆盖安全教育培训。各生产经营单位严格开展全员安全培训。

陵川县人民政府

2026 年 3 月 28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委各部门，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县检察院，
各人民团体，新闻单位。
县属各事业单位，驻县各单位。